

訓導處重點工作標準作業程序				
工作項目	班級教室佈置	編號	B020	
承辦單位	訓育處	承辦人	訓育組長	
法令依據				
會辦單位	作業流程	執行時間	作業要領	注意事項
校長室		開學前	評分標準訂定	編列預算：評審費、材料費
校長室		學期初		
導師 藝術人文 綜合活動領域 教學研究會		第 2 週		請領域教師協助指導學生製作及擔任評審工作
會計室 班級代表		第 3 週	班級費核銷方式應先行說明	佈置素材使用環保器材，以能資源回收器材為佳
學生班級		第 3 週	主題教學	可以請領域教師將班級佈置如入教學活動計畫中成為教學活動
藝術人文 綜合活動領域教 學研究會 家長會		第 4 週		也可以請家長會具相關專長家長擔任評審工作
資訊組 衛生組 會計室		第 5 週		比賽後的維護與更新列入每週班級整潔比賽項目